**关于开展2022年学生政工干部系列培训的方案**

各二级学院（校区）：  
      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3号）、学院2022年党政工作要点，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政工干部队伍建设，提升学生政工干部工作能力水平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开展2022年学生政工干部系列培训活动，具体安排如下：  
       **一、培训目标**      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政工干部队伍建设，提升学生政工干部工作能力水平，以“主要专业为核心，复合发展为导向”，力争打造多个具有职业化、专业化、专家化水平的专兼教育团队。  
       **二、培训对象**       全体在职学生政工干部  
       **三、培训时间和形式**

时 间：6月-8月

形 式：分享会、社会实践、集中培训、成果交流  
       **四、培训内容和方法**

1、专题报告。邀请领导、专家做专题报告，围绕当前党史学习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、学生政工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讨论交流。

2、制度学习。集中学习讨论《学生手册》中最新修订的相关制度。

3、故事分享。做好“下基层、察民情、解民忧、暖民心”实践活动，讲述学生工作中的实际故事。

1. 开展“青蓝工程”交流。由“青蓝工程”结对师徒进行交流，导师请徒弟喝一杯咖啡，对学生工作的具体问题展开研讨，传授学生工作经验。

5、培训成果交流反馈。加强学生政工干部培训成果交流反馈，形成经验交流例会，集中学习总结。

**五、培训要求**       1、全体学生政工干部要积极参加培训，无特殊原因，不得请假或无故缺席。

2、学生工作部主要负责学生政工干部的培训工作，各二级学院主要负责班主任的培训工作。培训情况将纳入辅导员、班主任工作考核。  
       3、学生政工干部要树立终身学习的意识，增强学习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妥善处理学习和工作的关系，勤于思考，善于总结，创新学生工作的思路和方法，不断提升自身的创新能力与理论研究水平。  
       4、培训结束后，全体学生政工干部要妥善保存学习资料，形成学习和研讨的心得体会，及时上交到各所属单位学工综合办保存。

联系人：董小溧   联系电话：87193552  
       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1、关于组织参加 2022 年高校辅导员育人故事分享会暨辅导员一线学生工作调度会的通知

2、关于开展 2022 年暑期家访慰问活动的通知

3、2022年学生政工干部培训班安排表

4、关于开展“青蓝工程”学生工作交流会的通知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学生工作部

2022年6月10日

附件1：

**关于组织参加 2022 年高校辅导员育人故事分享会**

**暨辅导员一线学生工作调度会的通知**

各相关单位:

根据省教育厅工作安排，学生工作部拟组织参加 2022 年高校辅导员育人故事分享会暨辅导员一线学生工作调度会，具体情况如下:

时 间：2022年6月 16日(周四)上午 9:00地 点: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

参会人员：田艺、田文明、梅小辉、李晶晶、以及全体辅导员

会议要求：

1. 本次会议既是育人工作分享会，也是高校宣传、学工部门的培训调度会，请按时参会勿误。

2. 请于 8:50完成进场。

3. 通讯工具保持静音或关闭状态。

特此通知。

学生工作部

2022年 6月14日

附件2：

**关于开展 2022 年暑期家访慰问活动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（校区）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决定开展 2022 年暑期家访慰问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家访慰问时间

2022 年 6 月 16 日---6 月 26 日

二、家访慰问对象

我院在校家庭经济困难、突发变故、西部计划志愿服务、应征入伍、退伍复学等“典型”学生代表。

三、家访慰问补助标准

标准：慰问物资 500 元/人左右。

四、家访慰问成员

由院领导分别带队，各二级学院（校区）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等参与，组成家访慰问小组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通过家访慰问实践活动，深入学生及学生家庭，了解学生的家庭状况及学习、生活等情况，关心关爱学生，帮助解决其实际困难，确保家访活动取得实效。

2.原则上，各家访慰问小组的联系人为学生所在二级学院（校区）党总支副书记，负责本组的沟通协调工作，如有变化应及时反馈调整。

3.做好家访慰问活动记录工作，将家访慰问活动照片、总结等资料及时反馈给学生工作部。

六、其他

联系人：邓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7-87195156

特此通知。

学生工作部

2022 年 6 月 15 日

附件3：

**关于举行2022年学生政工干部培训班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（校区）：  
       根据学院工作安排，特举行2022年学生政工干部培训班，具体安排如下：  
       一**、培训对象**       全体在职学生政工干部  
       **二、培训时间、形式和地点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时间** | | **培训主题** | **培训形式** | **地点** |
| 1 | 8月25日 | 8:30-10:00 | 政工干部的职责 | 专题讲座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 |
| 2 | 10:10-12:00 | 学工思政工作 | 专题讲座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 |
| 3 | 14:00-16:00 | 如何在学生工作中做好思政工作 | 小组讨论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、411会议室、420活动室 |
| 4 | 16:00-17:00 | 如何在学生工作中做好思政工作 | 分组汇报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 |
| 5 | 8月26日 | 8:30-10:30 | 《学生手册》相关新修订制订解读 | 专题讲座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 |
| 6 | 11:00-12:00 | 2022年迎新工作专题培训 | 工作研讨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 |
| 7 | 14:00-16:00 | 社会实践育人故事分享 | 故事分享 | 大学生活动中心302会议室 |
| 8 | 14:00-16:00 | 院领导讲话 |  |  |

备注：小组分组安排：

1、第一组（16+4人）：机电学院、化材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建工学院、李晶晶、董小溧、邓文娇、张婷婷，地点：302会议室；

2、第二组（16+4人）：计算机学院、外语学院、冯丽梅、黄青、李京京、李恬，地点：411会议室；

3、第三组（17+3人）：经管学院、艺术学院、流芳校区、严玲、汪正君、朱杨帆，地点：420活动室。

学生工作部

2022 年 6 月 20 日

附件4：

**关于开展“青蓝工程”学生工作交流会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（校区）：  
       根据学院工作安排，特举行2022年“青蓝工程”学生工作交流会，具体安排如下：  
 一**、交流对象**       2021年“青蓝工程”师徒双方  
       **二、时间、形式和地点**

时间：8月27日9：30-16：30

形式：导师请喝一杯咖啡；针对学生工作中的问题进行讨论研究

地点：“叠翠吧”创新创业基地

1. 工作要求

1、全体学生政工干部要积极参加研讨活动，徒弟方要主动开展工作，确定具体活动时间。

2、由导师请徒弟喝一杯咖啡，并拍照上传到“1952”群。

3、研讨过程请徒弟方做好学习笔记，后期统一上交学生工作部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学生工作部

2022 年 6 月 21 日